

证券代码：603909

证券简称：合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07

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诚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8年1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18年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其中：独立董事彭大文因公务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）。会议由董事长黄和宾先生主持，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合诚股份关于收购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9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%股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。按照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关于收购大连市市政

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% 股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合诚股份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0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18 年 2 月 5 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合诚股份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9 日